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264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607,277.01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9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 80%，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股票资产的 1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考虑市场情况、基金资产的流动性要求及投资比例限制等因素，确定股票、债券等资产的具体配置比例。 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35% 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4% 以内。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收益率 × 95% + 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如果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可能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 发起 A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 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2643	02264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216,003.88 份	11,391,273.13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发起 A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发起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52,805.44	1,037,106.41
2. 本期利润	-1,243,097.14	-1,415,016.8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 润	-0.0928	-0.108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047,820.80	15,523,387.7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656	1.3627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发起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20%	1.95%	-5.88%	1.95%	-0.32%	0.00%
过去六个月	32.94%	1.86%	33.70%	1.87%	-0.76%	-0.01%
过去一年	35.57%	1.85%	35.14%	1.87%	0.43%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6.56%	1.84%	37.62%	1.85%	-1.06%	-0.01%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发起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25%	1.95%	-5.88%	1.95%	-0.37%	0.00%
过去六个月	32.80%	1.86%	33.70%	1.87%	-0.90%	-0.01%
过去一年	35.30%	1.85%	35.14%	1.87%	0.16%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6.27%	1.84%	37.62%	1.85%	-1.35%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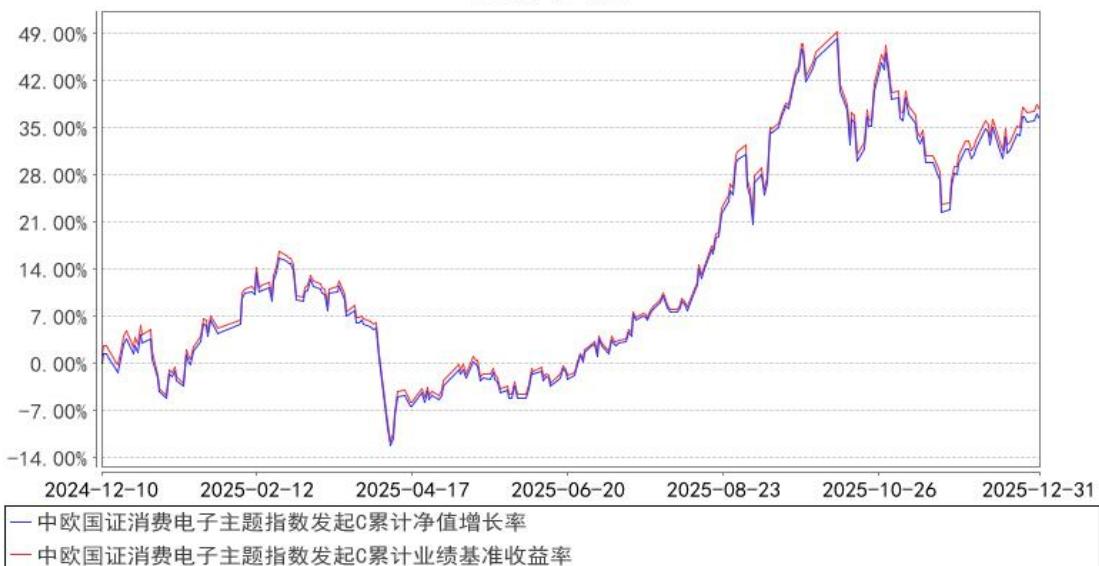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发起 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10 日，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经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数发起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10 日，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经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宋巍巍	量化投委会委员/基金经理	2024-12-10	-	9 年	2016-07-21 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投资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执行公平交易。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不存在非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22 次，其中 20 次为量化策略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发生的反向交易，2 次为不同经理管理的组合因投资策略不同发生的反向交易，公司内部风控对上述交易均履行相应控制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四季度，消费电子指数累计下跌 6.25%。本季度，消费电子产业运行受到多重因素交织影响：AI 数据中心抢占存储产能导致芯片价格大幅上涨，消费电子终端 BOM 成本上升，市场对产业链盈利能力和出货预期有所下调；但头部消费电子终端产品系列超预期加单、AI 眼镜与 AI 手机逐步进入产品兑现阶段，为板块提供了结构性支撑。

10 月份，国证消费电子下跌 4.3%。宏观层面，月初市场主要受中美关税不确定性压制。10 月 10 日，特朗普威胁对中国输美商品加征新一轮关税，当日美股大幅下挫 3.56%，消费电子板块承压回落。产品层面，10 月 2 日，国内头部手机厂商新款机型销量表现亮眼，创自身新品销售速度新纪录；海外头部手机厂商新款机型凭借性价比定价策略，整体需求明显高于去年同期，相关市场调研数据显示其开售初期销量较前代显著提升。产业链层面，受益于海外头部手机厂商新款机型销量超预期，10 月中下旬其供应链持续收到加单，相关企业逼近历史新高。

11 月份，存储涨价压制盈利预期，国证消费电子下跌 7.1%。成本端，Q4 全球存储供给持续紧张，AI 数据中心需求挤占产能，AI 服务器和 HMB 优先供应，传统消费类内存供应不足，市场预期紧缺将延续至 2026 年，消费电子出货预期下调，终端厂商盈利能力承压。产品端，科技企业陆续发布智能眼镜新品；科技巨头加速布局 AI 终端硬件。政策端，工信部等六部门印发《关于增强消费品供需适配性进一步促进消费的实施方案》，明确加快布局消费电子新领域新赛道，强化人工智能融合赋能。

12 月份，AI 终端密集发布，手机+折叠屏+眼镜三线并进，国证消费电子上涨 5.45%。AI 手机

层面，12月1日，相关企业联合发布搭载AI手机助手的AI手机产品，具备系统级智能体+高权限+跨应用执行能力，引发市场高度关注。折叠屏层面，12月2日，海外头部手机厂商发布首款三折叠产品；12月11日，国内头部手机厂商发布新一代折叠旗舰机型，折叠形态迭代加速。AI眼镜层面，12月3日，国内车企在科技日发布AI眼镜产品；12月18日，专业智能眼镜厂商发布搭载新一代空间计算芯片的新产品，AI智能眼镜作为重要端侧形态进入高增长期。

展望2026年，消费电子产业将延续“端侧AI放量+存储涨价周期”的博弈格局。产品端，海外头部手机厂商加单节奏领先往年，AI眼镜从概念走向量产，折叠屏形态持续迭代，AI手机系统级智能体能力突破，端侧AI创新周期确立，有望驱动消费电子新一轮换机潮。成本端，存储紧缺预计延续至26年，终端厂商成本压力短期难缓解，需关注涨价传导能力及高端产品结构占比提升带来的毛利率修复空间。政策端，“十五五”规划明确科技自立自强方向，消费电子新领域新赛道获政策持续加码，产业长期发展逻辑清晰。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88%；基金C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8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786,080.81	93.46
	其中：股票	31,786,080.81	93.4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06,057.86	1.78
	其中：债券	606,057.86	1.7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63,610.87	3.42
8	其他资产	455,070.05	1.34
9	合计	34,010,819.5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1,119,663.74	92.7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66,417.07	1.99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1,786,080.81	94.68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境内股票。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52,000	2,948,920.00	8.78
2	300476	胜宏科技	8,900	2,559,462.00	7.62
3	000725	京东方 A	483,600	2,035,956.00	6.06
4	603986	兆易创新	9,200	1,971,100.00	5.87

5	002384	东山精密	18,500	1,566,025.00	4.66
6	603501	豪威集团	12,100	1,523,390.00	4.54
7	000100	TCL 科技	265,100	1,203,554.00	3.59
8	002241	歌尔股份	36,300	1,042,899.00	3.11
9	300433	蓝思科技	28,500	862,695.00	2.57
10	300408	三环集团	18,300	837,225.00	2.49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06,057.86	1.8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06,057.86	1.8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73	25 国债 08	6,000	606,057.86	1.8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应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此基础上，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以提高投资效率，从而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交易，应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度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55,070.0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55,070.0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 数发起 A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 数发起 C
报告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892,349.80	16,826,614.29
报告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743,633.29	16,164,076.61
减：报告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419,979.21	21,599,417.77
报告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 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216,003.88	11,391,273.13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 数发起 A	中欧国证消费电子主题指 数发起 C
报告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报告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75.67	-

注：买入/申购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卖出/赎回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无申购、赎回本基金的情况。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40.64%	10,000,000.00	40.64%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40.64%	10,000,000.00	40.64%	三年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 年 10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	40.64%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 的情况，在市场情况突变的情况下，可能出现集中甚至巨额赎回从而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对申购赎回进行审慎的应对，并在基金运作中对流动性进行严格的管理，降低流动性风险，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基金批复文件、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更新；
- 2、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3、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ofund.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2 日